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4-03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24年3月2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延期进行，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公司现将第六届监事会组成、监事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监事会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监事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可向第五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7月3日17:00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公司将不再接受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2.在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4.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为自然人，并且需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

1.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被宣告缓刑的，自缓刑考验期满之日起未逾二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2.被提名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提名人应当说明该被提名人具体情形、拟提名该被提名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1）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4）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以上期间，应当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期。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五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7月3日17:00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公司将不再接受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提名委员会提交的合格董事候选人召开董事会，确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应依法做出相关声明。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经其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为自然人，并且需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

1.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被宣告缓刑的，自缓刑考验期满之日起未逾二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8）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2.被提名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提名人应当说明该被提名人具体情形、拟提名该被提名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1）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4）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以上期间，应当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期。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最多在3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除具备上述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外，还须满足下列条件：

1.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2.具有五年以上法律、会计、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3.具备一定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4.独立董事在被提名前，原则上应当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尚未取得的，应当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7.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1）在本公司或者本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指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

（7）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8）最近十二个月内，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存在其他影响其独立性情形的人员。

（9）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有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中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不包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的企业。

8.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当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得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并不得存在下列不良记录：

（1）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2）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3）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4）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5）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

（6）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

2.董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董事候选人出具的同意接受提名的确认函（格式见附件2）；

4.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应出具《参加最近一次独董培训的书面承诺》；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如采取亲自送达的方式，则必须在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24年7月3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3.如采取邮寄的方式，则必须在2024年7月3日17:00前邮寄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在邮寄后，可以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电话进行确认。

4.提名人和被提名人有义务配合公司进行对提名文件资料真实性的调查工作，并根据公司要求提交进一步的文件和材料。如未在规定时间提供相关资料，其提名人和被提名人资格将自动取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亦驰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3050986　　联系传真：010-83050986

邮　箱：zkywbgs@sina.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

邮政编码：100070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4日

附件1：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类别	□股东代表监事（请在类别前打“√”）		
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出生年月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请在是或否前打“√”) □是　□否		
候选人简历			
其他说明			
推荐人 （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2.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附件2：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确认函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人　　（证件号码：　　），国籍（具有　国永久居留权）。本人知晓并同意被提名为贵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科云网”）《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自查，确认符合相关任职资格、具备拟任职务所需的素质和能力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并承诺所提供的个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者误导性陈述，同意提交中科云网监事会审查、经中科云网股东大会选举后任职。

本人知晓并了解拟任职务和任职期间及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所需承担的职责、岗位待遇和考核要求，确认可以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科云网《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承担相应义务。

本人尊重并接受贵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

特此确认！

确认人（正楷签字）：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4-036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3月2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延期进行，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公司现将第六届董事会组成、董事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6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二、董事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实行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选举的原则，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2.董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董事候选人出具的同意接受提名的确认函（格式见附件2）；

4.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应出具《参加最近一次独董培训的书面承诺》；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如采取亲自送达的方式，则必须在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24年7月3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3.如采取邮寄的方式，则必须在2024年7月3日17:00前邮寄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在邮寄后，可以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电话进行确认。

4.提名人和被提名人有义务配合公司进行对提名文件资料真实性的调查工作，并根据公司要求提交进一步的文件和材料。如未在规定时间提供相关资料，其提名人和被提名人资格将自动取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亦驰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3050986　　联系传真：010-83050986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

邮政编码：100070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附件1：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类别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请在董事类别前打“√”)		
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出生年月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请在是或否前打“√”) □是　□否		
	是否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请在是或否前打“√”) □是　□否		
候选人简历			
其他说明			
推荐人 （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1.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2.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附件2：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确认函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人　　（证件号码：　　），国籍（具有　国永久居留权）。本人知晓并同意被提名为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科云网”）《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自查，确认符合相关任职资格、具备拟任职务所需的素质和能力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并承诺所提供的个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者误导性陈述，同意提交中科云网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经中科云网股东大会选举后任职。

本人知晓并了解拟任职务和任职期间及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所需承担的职责、岗位待遇和考核要求，确认可以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科云网《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承担相应义务。

本人尊重并接受贵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

特此确认。

确认人（正楷签字）：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1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2024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0），由于工作疏忽，通知中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2日

更正后内容：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于工作疏忽，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编制工作中的审核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2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人员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7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全部提案应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半数以上通过。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与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复印件公司留存）；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进行登记（公司需留存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其他文件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须在2024年7月12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石家庄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邮编：052461；电子邮箱地址：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在发送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17:00前；

5、登记地点：石家庄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手续中列明文件的原件到场，以便验证入场。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会议联系人：李龙侠、GUO XIAOYU

电话：0311-86509019

电子邮箱：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

地址：石家庄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

邮编：05246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01。

2、投票简称：尚太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三：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致：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4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尚太科技（股票代码：001301）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股东账户：_____

持股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4-031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6月21日，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开展“走进上市公司”投资者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强化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加市场认同。现将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活动基本情况

1.时间：2024年6月21日

2.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蟠祥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A1栋203会议室

3.调研机构（排名不分先后）：博时基金、财通证券、淳厚基金、德邦证券、东方证券、东吴证券、方正证券、富国基金、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基金、国信证券、国元证券、国寿安保基金、合众易晟、华安证券、华福证券、华泰证券、华夏基金、嘉实基金、交银施罗德、隆源投资、诺安基金、鹏华基金、青骊投资、泉果基金、申万宏源、泰信基金、西部证券、兴业证券、英大证券、长江证券、中金公司、中金资管、中泰证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睿合银、朱雀基金、清和泉资本、国元证券、百年保险、西南证券、大成基金、华创证券等机构代表。

4.公司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王奔，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迅，公司总工程师、中电启明星总经理刘永清，公司副总经理、中电启明星副总经理郭正雄，公司监事会主席喻梅，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孙辉，中电启明星副总经理宋卫平。

二、交流互动问答记录

Q1：请问人工智能在电力信息化领域的应用情况，公司目前在人工智能领域布局如何？

A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启明星在人工智能方面有多年的技术沉淀，筹建了专班队伍，全面推进公司人工智能核心能力建设。下一步，将依托技术能力与产品，聚焦人工智能在电力行业规模化应用持续发力。

Q2：如何看待国网信息化投资的发展趋势？对于电网智能化需求的预期，公司如何把握智能化改造的机会？

A2：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及行业情况，公司认为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无线通信、安全防护等数字技术、先进信息通信技术与电力能源领域将有希望进一步深度结合，推动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加速转型。公司将会持续跟踪行业发展，不断的评估项目需求，匹配自身能力，围绕国家电网公司需求，提供信息化服务和支撑。

Q3：如何看待电力市场化交易发展中公司的业务机会？

A3：公司专注于能源数字化智能化领域，致力于成为推动能源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领军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启明星深度参与新一代电力交易平台建设，支撑中长期交易、现货交易研发和实施工作，开展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凭证交易系统建设。在电力交易业务领域发展已形成国网总部+6个省级电力交易平台的市场形态，随着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公司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Q4：营销2.0当前的建设进展，后续是否还有增长空间？

A4：今年以来，公司持续推进7家网省公司营销2.0的推广建设工作，截至6月底，公司将完成全部27家网省市公司的营销2.0上线，实现全网覆盖。

未来，营销2.0在项目建设转入运营后，公司将从建设型向运营型转变，基于技术积累，孵化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探索人工智能在营销客户服务以及营销数智化运营等领域的深化应用，从业务及技术两个方向夯实公司数字化建设、运营能力。

Q5：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预计公司2024年全年收入目标、经营情况？

A5：目前，公司生产经营较为稳健，按计划组织新项目投标和在手项目实施等工作；截止5月末，从已公告的中标数据看，较去年同期稳中有增。影响公司业绩的直接因素是中标金额、项目实施进度和成本控制，具体经营数据还请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从全年经营展望看，2024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84.90亿元目标。

Q6：请问如何看待电政政策，以及新一轮电改政策对公司发展有何机遇？

A6：随着双碳目标的落地，新一轮电改将更加深入推进，为公司的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一是统一电力市场建设方面，公司在全国各省级交易中心进行业务拓展，有望推广绿色电力消费核算、绿证核发全覆盖、新一代电力交易业务。二是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方面，公司打造了虚拟电厂平台型产品，可面向政府、运营商以及工商业企业等客户群体提供虚拟电厂整合解决方案。

Q7：如何看待虚拟电厂业务发展情况？并介绍公司在电力鸿蒙方面的布局情况？

A7：公司子公司中电启明星开发了虚拟电厂管理及运营平台，面向虚拟电厂生态、为政府提供资源监测与分析能力，实现需求侧资源的快速检索、精准锁定和高效组织；为负荷聚合商提供一站式、数字化的技术服务，整合分散能源资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为企业用户提供高度定制化的能源管理等服务与支撑。未来，中电启明星将为虚拟电